

内蒙古兴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

专项报告





关于内蒙古兴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专项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F10114 号

内蒙古兴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内蒙古兴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洋科技”)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4)第 ZF10110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兴洋科技管理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编制了后附的 2023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编制专项说明并确保其真实、准确、合法和完整是兴洋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将专项说明所载信息与我们审计兴洋科技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已审计财务报表中披露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没有发现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为了更好地理解兴洋科技 2023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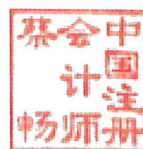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本报告仅供兴洋科技为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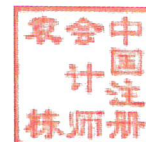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蔡畅



中国注册会计师：陶凌雪



中国注册会计师：袁栋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日



内蒙古兴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内蒙古兴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现以下前期会计差错。本公司已对这些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 并对 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 现将 2023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内容

- 截至 2022 年末已到期兑付的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时不能终止确认, 将上述票据贴现时收到的现金重分类进行现金流量表编制差错更正, 调减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97,048.59 元, 调增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97,048.59 元。

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影响

本公司对上述前期会计差错影响进行了追溯重述, 影响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

1、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2022 年度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0,710,134.58	-8,397,048.59	182,313,085.9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749,180.46	8,397,048.59	62,146,229.05

2、 母公司财务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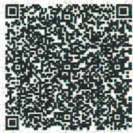
(1) 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2022 年度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0,710,134.58	-8,397,048.59	182,313,085.9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749,180.46	8,397,048.59	62,146,229.05

内蒙古兴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26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6 09 25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1983-09-01

Date of birth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合伙) 浙江分所

32132219830901425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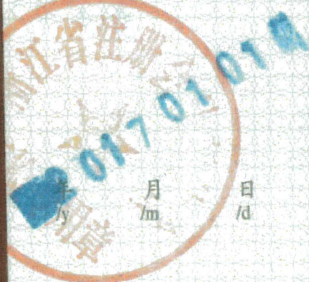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106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6 年 03 月 28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陶凌霞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6-1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242219880616318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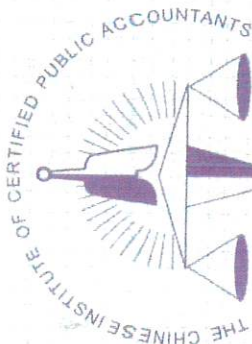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袁栋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1-01-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68119910111171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26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4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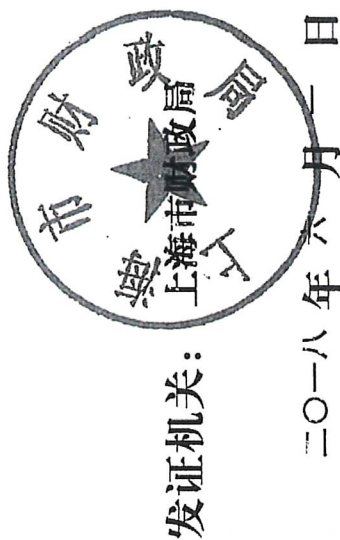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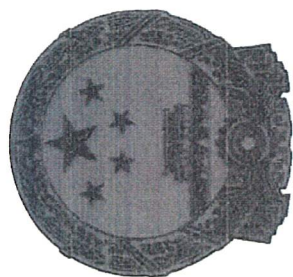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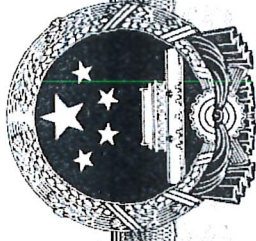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401150067

(副本)

市场主体可
通过扫描
二维码, 登
记、备案、
信息公示、
变更、许可、
监管等应
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4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5日